

证券代码：601666

证券简称：平煤股份

编号：2023-104

转债代码：113066

转债简称：平煤转债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券持有人持有可转债比例变动达到10%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可转债配售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17号文核准，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16日公开发行2,9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9亿元，期限6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65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29亿元可转债于2023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平煤转债”，债券代码“113066”。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通过原股东优先配售合计认购“平煤转债”12,469,700张，认购金额1,246,970,000元，认购比例为43%。

截至2023年11月7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平煤转债”9,469,700张，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32.6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平煤股份关于债券持有人持有可转债比例变动达到10%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3-098）。

二、可转债的持有变动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告知函，自2023年11月10日至2023年12月8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转让“平煤转债”3,200,000张，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11.03%。本次转让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平煤转债”6,269,700张，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21.62%。本次转让的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持有人	本次变动前 持有数量 (张)	本次变动前 占发行总量 的比例 (%)	本次变动数 量 (张)	本次变动后 持有数量 (张)	本次变动后 占发行总量 的比例 (%)
中国平煤神 马集团	9,469,700	32.65	3,200,000	6,269,700	21.62

注：本表中“占发行总量的比例”为四舍五入保留四位小数后的结果。

特此公告。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1日